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董事11人。公司董事长汪建先生因公务不便主持，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牟峰先生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暨部分关联方调整的议案》

公司关联方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大基因”）于2023年9月收购深圳华大特检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，并将深圳华大特检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华大基因合并报表范围。基于上述公司部分关联方股权结构发生调整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关联方体系变动情况对2023年度已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进行关联体系调整。

同时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，公司预计2024年度将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32,564万元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服务、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、向关联方租赁房屋、向关联方出租房屋、向关联方出租设备及其他收入、支出的业务。其中，采购商品及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2,169万元，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12,695万元，其余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及出租房屋、出租设备业务及其他收入支出业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为7,700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暨部分关联方调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9)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汪建、牟峰、徐讯、余德健、朱岩梅、刘羿焜、吴晶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同意4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,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鉴于方浩先生已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,为提高公司董事会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调整董事会席位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0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具体召开时间、地点及内容将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:同意11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的审查意见》;

2、《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日